

# 安庆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

## 关于做好重污染天气防范应对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职能部门、直属单位：

现将《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启动重污染天气省级Ⅱ级应急响应的紧急通知》（皖教秘2019〔108〕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根据气象部门预警发布情况，及时启动应急响应，按照《安徽省教育系统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要求，结合安庆市政府关于重污染天气预警信息通报和所在地区重污染天气状况，适时发布重污染天气预警信息，并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响应措施。各单位要充分利用各种宣传渠道，提醒师生注意出行安全；要根据实际情况，做好防范应对工作，降低重污染天气危害程度，保障校园环境和师生员工身体健康。

特此通知

附件：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启动重污染天气省级Ⅱ级应急响应的紧急通知

安庆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

2019年2月25日

